

## 101 年度施政方針：

提升複合型災害防救量能，推動全民防災教育宣導及辦理各種防救演練，提升防救災資通訊功能；推動住宅防火措施，落實火災預防制度；加強公共危險物品管理，精進火災原因調查鑑定技術；提升災害搶救能力及緊急救護服務品質。

## 101 年度施政目標與重點：

### 壹、年度施政目標：

一、建構完整災防體系，確保民眾生命安全

(一)健全全國防救災體系，嚴格督導地方政府執行防救災演練；落實推動緊急救護相關政策、提升緊急救護服務品質與成效。

(二)完善火災預防策略、推動危險物品管理機制、提升火災調查鑑定技術。

(三)建置防救災資訊分析平臺，強化災害應變機制。

(四)充實義勇消防人員、民間救難團體及救難志願組織裝備器材、發揮民力救援效能。

(五)整合建置全災害防救訓練能量，強化災害防救訓練機制，培育優秀災害防救人才。

二、加速災後重建，建立安全美麗家園

(一)建置災害預警與偏遠地區廣播通報系統，完備災害預警機制。

(二)辦理防災演習，增修建避難收容場所，強化災區應變量能。

### 貳、年度關鍵績效指標

關鍵策略目標	關鍵績效指標				調整說明
	關鍵績效指標	評估體制	評估方式	衡量標準	
建構完整災防體系，確保民眾生命安全	1 火災數減少率	1	統計數據	【(年度火災數-前4年火災平均數)/前4年火災平均數】×100%	-5%

註：

評估體制之數字代號意義如下：

1. 指實際評估作業係運用既有之組織架構進行。
2. 指實際評估作業係由特定之任務編組進行。
3. 指實際評估作業係透過第三者方式（如由專家學者）進行。
4. 指實際評估作業係運用既有之組織架構並邀請第三者共同參與進行。
5. 其它。

### 參、內政部年度重要施政計畫

工作計畫名稱	重要計畫項目	計畫類別	實施內容
消防救災業務 (內政部消防署) 3808511000	災害防救深耕 5 年中程計畫 3808511000-02	社會發展	<p>一、推動第 2 梯次臺北市等 8 個直轄市、縣(市)政府辦理本計畫第 3 年工作。</p> <p>二、推動第 3 梯次高雄市等 10 個直轄市、縣(市)政府辦理本計畫第 2 年工作。</p>
	中央災害應變中心中部、南部備援中心建置計畫 3808511000-02	社會發展	<p>一、中部備援中心：建築內裝、機電及資通視訊系統標案完工、試運轉測試及驗收作業；衛星微波緊急通訊系統部分建置施作、通訊鐵塔裝設工程竣工、試運轉、驗證及驗收。</p> <p>二、南部正式備援中心：建築、水電工程、資通訊影像系統建置施作竣工、運轉測試及驗收完成。</p>
	防救災雲端計畫 3808511000-02	公共建設	<p>一、中央及備援中心軟、硬體基礎設施建置。</p> <p>二、共通作業部分：圖資平台、帳號管理、資料交換作業。</p> <p>三、應用作業部分：災情查報、疏散收容、協同作業暨 EMIS 災情改版。</p> <p>四、訊息平台部分：傳播業者、公家看板、LBS 等。</p> <p>五、資料蒐集部分：消防業務既有資料整合（水源、列管場所、危險物品場所等）及氣象資料。</p>
	原住民族基礎建設方案-提升山地鄉消防救災效能 3 年中程計畫 3808511000-05	公共建設	<p>一、辦理 551 個部落自主防災組織訓練。</p> <p>二、充實衝擊式滅火槍 11 支。</p> <p>三、山難團體及個人裝備 11 批。</p> <p>四、充實小型水箱消防車 11 輛。</p> <p>五、續建 8 處消防分隊(屏東縣、花蓮縣)、增設 3 處消防分隊(臺東縣)。</p> <p>六、充實水箱消防車 13 輛。</p> <p>七、簡易滅火設施 63 批。</p> <p>八、分隊基本裝備 13 批。</p>

工作計畫名稱	重要計畫項目	計畫類別	實施內容
	提升消防單位化學災害搶救能力 4年中程計畫 3808511000-05	社會發展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一、購置化學災害處理車 2 輛。</li> <li>二、購置化學災害搶救個人防護裝備器材 80 套。</li> <li>三、辦理化學災害搶救訓練 600 人次。</li> <li>四、辦理化學災害搶救演習 1 場。</li> </ul>
	內政部消防署充實民間救難團體及救難志願組織裝備器材長程計畫 3808511000-09	社會發展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一、充實災害防救團體及災害防救志願組織防救災、救護裝備器材。</li> <li>二、賡續辦理災害防救團體認證及評鑑。</li> <li>三、辦理災害防救團體及災害防救志願組織基本訓練、專業訓練、進階訓練。</li> <li>四、辦理災害防救團體及災害防救志願組織人員保險。</li> <li>五、充實辦理災害防救團體及災害防救志願組織進階訓練所需裝備器材。</li> </ul>